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3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6日(星期五)10:00-11:00在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姚沈杰、周夏飞、何嘉、许静之、冯国富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俞康、吴伟钟、丁秋泉和高级管理人员黄俊朝、陆晓艳、廖上林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诚栩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名张诚栩先生、刘辉先生、周晓兰女士、胡震宁先生、陈默先生、陆晓艳女士、姚沈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名王晶晶女士、何嘉先生、CHAN HWANG TONG(曾繁忠)先生、冯国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需求,对部分子公司增加担保预计,2022年度为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总额由369,100万元增至409,1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基于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1月31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附:简历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诚栩先生,中国国籍,1988年生,经济学学士。2010年至2017年历任上海图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助理经理、经理、高级经理,上海力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橙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至2018年曾任杭州原动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至2020年曾任杭州下城国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下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扬帆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凤垦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观成幼儿园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财富盛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启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担任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刘辉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生,软件工程硕士。1992年至1998年历任江西电视机厂工程部工程师、香港华鑫行上海办事处工程师;1999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代表、董事长代表、董事长,2005年至2018年曾任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至2018年曾任上海华臣生物试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至2018年曾任上海益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担任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惠中榕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益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奥森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润达医疗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控股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欣利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润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Runling Holdings Inc.董事、Hycor Holdings Inc.董事;现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周晓兰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2年至2014年历任武林路时尚女装街管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武林路时尚女装街商街协会秘书长等职务。2014年至2017年担任杭州财富盛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至2022年10月担任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控股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杭州拱墅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拱墅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0月至今担任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杭州拱墅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拱墅产业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胡震宁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理学士。1998年至2006年曾任合富医疗(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等职务。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至2019年曾任江苏润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担任上海润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昆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润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南京润达强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桔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东南悦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黑龙江鑫圣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春市尚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润澜(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康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润达泰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春金泽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瑞美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润达康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经理、四川润达宏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贵州润达康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润达融迈(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河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国药控股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赛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柳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福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通用润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宝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默先生,中国国籍,1988年生,民商法学、国际法学硕士。2011年至2017年历任黑龙江久通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涉外法律事务代表,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至2020年曾任杭州市拱墅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部副部长、部长,2017年至2020年曾任杭州拱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下城产业扶持基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文旅商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拱墅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拱墅国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扬帆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月隐天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启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武林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杭州下城科技创业创新基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财富盛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扬帆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原动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拱墅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拱墅人力资源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公司监事。目前担任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内审总监。

陆晓艳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生,工商管理硕士。2003年至今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售后服务助理、市场部助理、商业运营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目前担任上海润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上海奈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董事、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南悦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中科润达精准医学检验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中科润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桔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长春金泽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黑龙江鑫圣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润澜(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康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南润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四川润达宏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润达泰瑞医疗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福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国药控股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监事、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监事、苏州润赢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惠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姚沈杰先生,中国国籍,1991年生,本科学历。2013年至2016年任杭州萧山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科员,2016年至2019年任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科员,2019年至2022年历任杭州拱墅国投创新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原动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拱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晶晶女士,中国国籍,1984年生,会计学博士。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任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展研究中心;2013年9月至今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乙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2020年7月任上海元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上海大学财务处挂职副处长;2021年12月至今任翌圣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奔腾激光(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嘉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生,法学博士,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自2009年开始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执业,2014年至2019年在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任教。2020年起恢复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工作,主要执业领域为公司治理、金融证券、并购、投融资和商贸等相关的诉讼及非诉讼业务,杭州市拱墅区第一届政协委员。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CHAN HWANG TONG(曾繁忠)先生,新加坡国籍,1967年生,生物化学学士。2000年至2014年历任西门子医学诊断业务东北亚区总裁、中国区总经理、东南亚区总经理,2014至2018年任西门子医疗大中华区总裁,自2019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惠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百倍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BEBIG Medical GmbH(德国柏林)首席执行官。

冯国富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执业药师。曾任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副总经理;浙江佐力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凯欣医药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08年3月至今任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事业部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浙江佐力创新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浙江佐力百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浙江佐力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5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新增对控股子公司中科实验室提供担保20,000万元;公司为杭州润达预计提供担保由104,200万元增至124,2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广东润达按原预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为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总额由369,100万元增至409,100万元。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杭州润达提供担保104,133.21万元;尚未为广东润达、中科实验室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中科实验室除股东中科院上海高研院以外的其他穿透股东承担反担保责任,公司实际承担56%的担保责任。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杭州润达、中科实验室、广东润达的资产负债率超7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增加情况概述

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22年5月25日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69,1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董事会可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担保调整。根据实际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调整担保预计。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6、临2022-042)。

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公司拟增加2022年度为如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预计,具体如下:

1、新增对控股子公司中科实验室提供担保20,000万元;公司为杭州润达预计提供担保由104,200万元增至124,2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广东润达按原预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为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总额由369,100万元增至409,100万元。

被担保人	公司持股比例(%)	调整前预计担保最高额(万元)	调整后预计担保最高额(万元)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调整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调整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杭州润达	100	104,200	124,200	104,133.21	66.79	20,066.79
中科实验室	53.18	0	20,000	0	0	20,000
广东润达	100	3,500	3,500	0	3,500	3,500

2、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控股子公司中科实验室的本次融资由除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简称"中科院上海高研院")以外的穿透股东按比例分别承担,公司实际承担56%的担保责任。中科院上海高研院持有中科实验室5.03%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依据中国科学院相关规定,其不可对中科实验室提供担保,亦不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其应提供的担保份额由其他三方穿透股东按比例分别承担,即公司实际承担56%的担保责任。

3、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如其他子公司后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3MA2H0WQF15

成立时间:2019年11月26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绍兴路398号国投大厦1303室

法定代表人:陈政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177,346	124,740	52,606	141,327	1,571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41,081	188,177	52,905	141,644	298

注:2021年数据经审计,2022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2、上海中科润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简称"中科实验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MA1G5D970L

成立时间:2017年9月22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111号5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胡春颖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科润达精准医学检验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53.18%股权;其他股东穿透持股比例分别为:上海安百达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37.04%、上海润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75%、中科院上海高研院5.03%。

主营业务是第三方实验室检测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13,386	8,721	4,665	26,639	3,006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59,879	43,542	16,337	69,683	11,672

注:2021年数据经审计,2022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3、广东省润达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FHK77K

成立时间:2016年10月28日

公司住所: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9号1406

法定代表人:陈政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1,460	828	632	1,988	-123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3,746	3,003	744	5,171	111

注:2021年数据经审计,2022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增加的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根据上述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择优确定融资方式,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加快子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杭州润达、中科实验室、广东润达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为其担保是为支持其经营,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增强其盈利能力,公司能实时监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除中科院上海高研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发表如下意见: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的,并且被担保方具有完善的风险评估与控制体系,公司能实时监控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调整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69,100.00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254,500.62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69,100.00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254,500.62万元),上述数额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均为73.50%,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七、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6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周含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26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56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29人;

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04亿元;

??2021年度审计业务收入:6.95亿元;

??2021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48亿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9家;

??主要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商务服务业、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业技术服务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424万元人民币,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5,859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有很强的保护投资者的能力。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28日,亚太因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1,571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年12月30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2022年8月5日与投资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3.诚信记录

亚太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2次。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监督管理措施56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4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申利超,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1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睿升,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0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梁军,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超过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内在执业过程中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亚太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4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2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70万元。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较2021年度增加40万元,同比增长13.33%,系公司经营规模稳步增长,需要投入的审计人员和工作时间增加。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亚太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亚太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亚太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并对其2021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亚太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亚太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1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亚太为本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该审计机构的报酬事宜。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上网文件

1、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2、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7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月31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31日

至2023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3.01	张诚栩	√
3.02	刘辉	√
3.03	周晓兰	√
3.04	胡震宁	√
3.05	陈默	√
3.06	陆晓艳	√
3.07	姚沈杰	√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4.01	王晶晶	√
4.02	何嘉	√
4.03	CHAN HWANG TONG(曾繁忠)	√
4.04	冯国富	√
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严晨	√
5.02	吴伟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8	润达医疗	2023/1/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帐户卡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3、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人士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授权签署的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需公证;

4、除非另有说明,代理人的代理权限只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5、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6、参会登记不作为A股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3年1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00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 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406213 传真:021-68406213

联系人:张诚栩 邮政编码:200085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2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张诚栩	
3.02	刘辉	
3.03	周晓兰	
3.04	胡震宁	
3.05	陈默	
3.06	陆晓艳	
3.07	姚沈杰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王晶晶	
4.02	何嘉	
4.03	CHAN HWANG TONG(曾繁忠)	
4.04	冯国富	
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5.01	严晨	
5.02	吴伟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4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6日(星期五)11:00-12:00在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俞康先生、吴伟钟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诚栩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俞康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严晨女士、吴伟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月6日

附:简历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严晨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浙江大学新闻学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1年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办秘书;2001年至2002年杭州市新西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2年6月至2022年10月,杭州市拱墅区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从职员、副科、科长到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2022年11月至今,任杭州市拱墅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吴伟钟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2006年至今历任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新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万达百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绿地控股杭州乾唐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至今任杭州市拱墅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审部副部长、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3-004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琼瑛女士主持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月6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6日上午9:15至2023年1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高尔夫路凤凰创新园)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0,977,440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3995%。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49,007,9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1295%。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6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99%。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1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6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99%。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49,713,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62%;反对1,2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3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0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010%;反对1,2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199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广发(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6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后,已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的问题进行了逐一落实与核查,并按照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及公开披露。

为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实际情况和股东大会授权,经审慎考虑,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相应修订及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披露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3-00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期交易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5日召开了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100%股权转让给南京德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乐商业")和南京星月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月商业"),并与德乐商业、星月商业、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协议各方签署《关于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同意协议各方签署《关于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同意协议各方签署《关于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的议案》,同意协议各方签署《关于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四)》(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四")。前述股权转让协议及四份补充协议对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安排、南京德乐与公司间的往来借款还款安排及剩余未支付款项的利息约定等事项作出优化调整,同时细化完善交易对手方的违约责任,增加对交易对手方的履约保障和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关于签署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进展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进展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二、进展情况

根据补充协议四的约定,交易对手方德乐商业和星月商业应于2022年12月31日前以现金及其等价物、其他非货币资产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3亿元。其中1,063.19万元已于2022年3月底完成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尚有28,936.81万元未付。

经确认,德乐商业将以江苏金视传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视")全部股权价值15亿元为作价基数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江苏金视的部分股权抵偿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28,936.81万元。近日,公司与德乐商业签署了有关江苏金视的股权转让协议,德乐商业将其持有的19.2912%江苏金视股权(对应江苏金视实缴注册资本212.2032万元),按人民币28,936.81万元转让给公司,并完成了本次交易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登记通知书》。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江苏金视19.2912%股权。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按照补充协议四的条款督促交易对手方继续履行相关义务,并及时跟踪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后续如有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2、工商登记文件。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证券代码:301089 证券简称:拓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3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河南省核苷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于近日变更公司地址,于2023年1月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新乡市牧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名称:河南省核苷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00MA9LTY361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邵华

注册资本: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22年08月19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建设路9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备查文件

1、《河南省核苷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